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2-005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6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冬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公司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对募投项目的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延期。

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2-007】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进行了核查，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以上具体内容刊登于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募集资金将分阶段逐步投入使用，为避免募集资金闲置，提高货币资产收益，决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

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2-008】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进行了核查，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以上具体内容刊登于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募集资金需分阶段逐步投入使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决议使用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2-009】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以上具体内容刊登于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三、报备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2-008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将按照《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指定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行投入；

● 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须为根据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尚未支出而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执行，并且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和使用。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因募集资金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分阶段逐步投入使用，为避免募集资金闲置，提高货币资产收益，决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合计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

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8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51,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516.00 万张，期限 6 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6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等各项发行费用 1,011.38 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588.62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到账，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0）00011 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已累计投资金额（不包含自有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
1	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	16,200.00	16,200.00	1,328.99
2	云视讯产业化项目	13,800.00	13,800.00	2,101.12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600.00	6,600.00	1,476.94
4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3,988.62	13,854.33
合计		51,600.00	50,588.62	18,761.37

注：以上数据为财务初步测算，尚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结果以会计师出具的年度募集资金报告为准。

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推进计划，预计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可能存在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现金管理的产品品种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需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

2、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有效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按不同限期组合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公司及子公司在开展实际投资行为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3、现金管理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该额度已包含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4、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

5、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特别说明

1）募集资金将按照《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指定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行投入；

2）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须为根据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尚未支出而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3）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执行，并且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和使用。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及子公司审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及子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度、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避免募集资金闲置，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相关专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也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利益。

2）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2、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意见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七、报备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2-006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郑学君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文钧先生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因此，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是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制定的，没有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上述事项业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三、报备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2-007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苏州科达"）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8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51,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516.00 万张，期限 6 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6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等各项发行费用 1,011.38 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588.62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到账，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0）00011 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净额	已累计投资金额（不包含自有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
1	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	21,660.42	16,200.00	16,200.00	1,328.99
2	云视讯产业化项目	16,965.66	13,800.00	13,800.00	2,101.12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150.00	6,600.00	6,600.00	1,476.94
4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13,988.62	13,854.33
合计		63,776.08	51,600.00	50,588.62	18,761.37

注：以上数据为财务初步测算，尚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结果以会计师出具的年度募集资金报告为准。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前期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拟变更募投项目"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和"云视讯产业化项目"中部分内容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实施主体由苏州科达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睿视（苏州）视频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苏州高新区金山路 131 号变更为苏州工业园区瑞丰路西、晨阳路南地块。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

（二）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决定将以下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后）
1	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	2022 年 3 月	2023 年 12 月
2	云视讯产业化项目	2022 年 3 月	2023 年 12 月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22 年 3 月	2023 年 12 月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本次"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及"云视讯产业化项目"的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位于苏州工业园区瑞丰路西、晨阳路南地块。公司在该地块新建研发大楼，新增用地 11,023 平方米，新增总建筑面积 73,217.48 平方米。受全球新冠疫情反复影响，项目建设所需地块拍卖、各项招投标工作、复工驻场等手续办理及后续材料采购、物料运输、施工人员组织等各方面都受到了制约，导致整个项目推进计划有所延后，未能达到预期。受制于新建研发大楼项目建设进度的推迟，相关设备及软件也暂时无法购置及安装。

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因受全球新冠疫情影响及国内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导致公司新设办事处及各分公司翻新等建设进度均有不同程度延后。

鉴于以上原因，公司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考量，现拟将以上三个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四）延期后保障按期完成的相关措施

公司将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使项目能够按照新的计划进度实施，具体保障措施如下：

1、公司项目负责人与建设单位积极沟通协调，制定合理的建设方案，统筹安排，严格按照相关施工规范，确保施工质量。公司后续将积极监督项目建设情况，保质保量加快剩余工程进度，避免出现关键节点再次延后的情形。

2、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并进一步强化与项目相关方的协调，以相关协议约定为前提，积极协调好人力物力资源配置，保障募投项目按期完成。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的延期调整是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实际建设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并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未实质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或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延期是为了更好的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和合理有效的资源配置，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与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与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与监事会一致同意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以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因此，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四）保荐机构的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经审议并批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本次对募投项目做延期调整，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安排，符合公司相关规章制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2-009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22 年 1 月 24 日起到 2023 年 1 月 23 日止。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8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51,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516.00 万张，期限 6 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6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等各项发行费用 1,011.38 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588.62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到账，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0）00011 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已累计投资金额（不包含自有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
1	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	16,200.00	16,200.00	1,328.99
2	云视讯产业化项目	13,800.00	13,800.00	2,101.12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600.00	6,600.00	1,476.94
4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3,988.62	13,854.33
合计		51,600.00	50,588.62	18,761.37

注：以上数据为财务初步测算，尚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结果以会计师出具的年度募集资金报告为准。

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推进计划，预计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可能存在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1、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 2021-021 号公告。

公司自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实际使用合计 18,7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2 年 1 月 2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8,700 万元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 2022-004 号公告。

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该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该资金，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和公司经营特点，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2）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本次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必要的审批程序。

3）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公司监事会意见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是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制定的，没有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上述事项业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3、公司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六、报备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2-004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提前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当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对《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

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公平合理，符合市场化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向关联人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不存在关联交易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2-005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与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投控股"）及其下属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2022 年度预计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关联董事丁伊可女士、丁宏广先生、丁伯英女士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一致审议通过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在董事会上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4. 本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2%，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汇投控股及其下属公司	1,900	0	0	新增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汇投控股及其下属公司	100	0	0	新增
合计		2,000	0	0	新增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梅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146245238M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4-05-31

注册地址：诸暨市应店街镇大马坞村

主要股东：丁宏广持 70%的股份、丁梅英持 30%的股份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文化投资；文化基金管理；旅游投资；旅游基金管理；信息咨询和服务；技术开发咨询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61,274.90 万元，净资产 82,379.00 万元，收入 76,973.90 万元，净利润 7,413.96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为合并报表数据）。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汇投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汇投控股及其下属公司均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其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根据其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均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未发现造成坏账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业务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根据自愿、平等、公平、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主要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按照协议约定执行。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签署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属于日常业务经营范围，其定价为市场定价，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支付能力风险。交易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

● 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书面审核意见

（五）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7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5　　债券简称：中京定 02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司法冻结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23,398,487 股已解除司法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解除冻结股份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	解除冻结日	冻结执行人	冻结类别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6,530,499	4.86%	1.08%	2021/10/25	2022/1/21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16,867,988	12.57%	2.78%	2021/10/25	2022/1/21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合计		23,398,487	17.43%	3.86%	--	--	--	--

二、股份累计司法冻结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控股股东未持有被司法冻结股份，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司法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4,241,454	22.13%	0	0%	0%

三、其他

1、截至本公告日，京港投资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截至本公告日，京港投资被司法冻结股份已全部解除冻结。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22-05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9,160.20 万元 - 45,686.90 万元	盈利：26,106.8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0% -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28,166.10 万元 - 34,567.50 万元	盈利：25,605.54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3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72 元/股 - 0.84 元/股	盈利：0.48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在业绩预告方面未出现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1 年，因传统产业复苏及新基建、碳中和、新能源等新兴领域投资拉动，下游行业需求整体回暖，公司充分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推动公司与其他竞争对手的差异化发展，提升客户体验和粘度，促使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性业绩增长。

另一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泰高开关有限公司的房屋搬迁补偿款在 2021 年度进行确认并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该款项预计将影响公司 2021 年净利润 11,500 万元，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57　　证券简称：科瑞技术　　公告编号：2022-003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2021 年 12 月 14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 <公司章程> 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2021 年 12 月 1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 <公司章程> 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及《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一、工商登记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完成了《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的主要事项为：

变更项目	原登记内容	变更后登记内容
注册资本	41,181.9100 万元人民币	41,164.4520 万元人民币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其他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二、备查文件

1、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变更（备案）通知书》；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870　　证券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2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证券"）为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购买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法定持续督导期为重大资产重组当年及实施完毕后一个会计年度。其后，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期间尚未届满，甬兴证券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关注标的资产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由于原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钱丽燕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持续督导工作，甬兴证券委派蒋敏先生接替担任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继续履行后续持续督导工作职责。

本次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变更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持续督导期间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蒋敏先生和高翠美女士，持续督导期至后续持续督导工作职责履行完成。

蒋敏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蒋敏先生简历

蒋敏先生：管理学学士，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现任甬兴证券投资银行一部业务董事。曾主持或参与了三联虹普 IPO、海辰药业 IPO、江苏华辰 IPO、宁波银行配股、海伦哲重大资产重组、深康佳资产重组等项目。

证券代码：600955　　证券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5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聚碳酸酯共混改性（一期）项目的投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聚碳酸酯共混改性（一期）项目近日打通全部流程，生产出合格产品，进入试生产阶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聚碳酸酯共混改性项目的议案》。项目总投资约 1.64 亿元，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公司聚碳酸酯共混改性（一期）项目以自有聚碳酸酯为原料，采用先进成熟的生产技术，建设 1 万吨 / 年聚碳酸酯共混改性生产线，配套建设了研发试验车间以及相应公用工程。

二、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达产后，将年产 1 万吨聚碳酸酯共混改性产品，改性可进一步提升聚碳酸酯的阻燃、韧性及强度等产品性能，并兼具聚碳酸酯材料的优良特性。

随着本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建设起了"苯酚、丙酮—双酚 A—聚碳酸酯—聚碳酸酯改性合金"全产业链，是公司实施延链补链战略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进入聚碳酸酯改性材料领域，使企业从"一般的生产制造商"向"为客户设计定制服务的生产制造商"升级转变，对化工及新材料产业发展起着很好的引领和示范作用。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2-003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增加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根据公司现阶段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近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已经分多笔将前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截至本公告日期，公司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尚未归还的金额为 10,000 万元，公司将在到期日之前足额归还，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01 月 25 日